附件2-1：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5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打造消费中心城市，提升城市消费场景，提质品牌消费发展，壮大商贸主体，推动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助推全区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关于印发<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红谷府办发[2022]106号）。

2.主要内容

根据《关于印发<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红谷府办发[2022]106号）有关要求，开展2023年度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政策措施的兑现工作，进一步促进红谷滩区商贸消费提质扩容。

3.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红谷府办发[2022]106号），2023年度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政策措施奖励资金共兑现1288.4772万元。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区商务局年初预算安排1302.4772万元，实际支出1288.4772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完成2023年度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奖励资金兑现工作。

2.阶段性目标

为完成2023年度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奖励资金兑现的各项工作，我局制定了相应绩效指标体系，具体指标见下表，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执行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策支持企业资金	＝1302.477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100 家
			奖励个体数量	≥100 家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达标率	≥70%
		时效指标	获得政策支持企业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促稳提质
		社会效益指标	商贸企业营商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得支持的企业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考察立项依据的充分性，有利于正确引导和规范政府资金监督和管理，形成有效的监督约束，增加财政资金的透明度；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利于衡量政府资金的产出与效果，分析、检查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是否为预算安排提供了重要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对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做法进行总结和提炼，发现亮点，分析存在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促进我局企业扶持资金项目优化提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2023年度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奖励资金项目，财政预算安排为1302.4772万元。

3.绩效评价范围

根据《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红谷滩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推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与效果等方面对2023年度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奖励资金项目进行绩效综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3）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4）经济性原则。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17个三级指标，满分为100分。

（1）项目决策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项目过程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

（3）项目产出类指标：占权重分40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

投入使用后的产出情况，指标设计相应地从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四个角度入手，有针对性的设计三级指标。

（4）项目效益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以及项目运行期内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等内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1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定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	10	实施效益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评价方法

财政和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

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该项目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该项目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该项目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该项目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办法。

（5）标杆管理法。该项目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按照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来评价项目。

（2）行业标准。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来评价项目。

（3）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来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红谷滩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推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1.制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评价调查问卷、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等。

2.根据制定的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支出情况材料，前往项目实施地，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4.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支出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一）综合评价情况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2023年度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奖励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8分，详细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10	9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10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	20	实施效益	10	10
			满意度	10	10
总分（100分）					98

（二）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程序充分合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管理情况方面总体良好，资金投入、采购程序等合理合规，组织实施运行顺畅。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根据《关于印发<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红谷府办发[2022]106号）文件精神立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合规，故立项依据充分性、规范性指标得满分。

2.绩效目标

该项目完成了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该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满分。

3.资金投入

经评价，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能力有待提高；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分配合理，该项满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该项目合计安排预算资金1302.477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预算执行率。实际使用资金1288.4772万元，预算执行率98.9%，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1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经现场核查，未发现截留、挤占、

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较好。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组织实施。根据《关于印发<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红谷府办发[2022]106号）做政策资金兑现工作，制度健全、执行有效，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根据《关于印发<红谷滩区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红谷府办发[2022]106号），2023年度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政策措施奖励资金共兑现1288.4772万元，预算1302.4772万元，实际完成率98.9%，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1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实施效益。该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显著，该项指标满分。

2.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